

## 家中扯线不安全 电动汽车充电难

# 老旧小区能否建个充电桩

**晚报讯** (记者 杨舒)“前段时间我到电力部门,申请在自家楼下找个固定停车的地方安装个电动汽车充电设备,得到的答复是,想安装充电设备,需要小区物业开具证明。”近日,家住市中区立新小区的方先生说。

为了接送孩子,方先生在今年6月中旬买了辆电动汽车。为了充电他专门请人从家里接出一条线,在一楼安装了插座,每次充完电后再将线收起来,可这样的“土办法”遇到下雨天就可运行不通了,所以,他就想到了申请充电桩。

对于方先生的申请,我市电

力部门工作人员表示,要安装充电桩,车主需提供车位产权证明和物业同意安装充电桩的意见,然后到营业厅办理安装手续。

方先生说,经他了解,不允许私自安装充电设备的原因是,小区建成后,在满足居民用电基础上,电容量已经固定了。虽然一两个充电桩并不会对小区整体的电路造成损坏,但如果后期居民对充电桩需求继续增加,为保证整个小区用电安全,就必须通过小区整体电路增容甚至花费几十万元购买新的变压器来解决,这笔钱的投资就涉及全体业主的利益了。

采访中记者了解到,市中区多个老旧小区的物业工作人员说,新能源汽车如何在小区内充电是不少物业都面临的难题,目前小区电力设备已经使用多年,线路老化严重,电动汽车充电设施仍要占用小区的公共电力容量,物业担心公共电力的无法承担额外的充电设施,造成小区居民正常用电跳闸断电的现象,必须等电

动车用户群增大后,物业向电力部门申请增容才行。

“从目前来看,在小区内建设充电设施,不是短时间内能够解决的问题。”市中区华山路附近一小区的居民表示。“目前更多的还是建议在新建小区、有

条件地区进行推广、修建充电桩,促进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健康发展。”业内人士建议,新建小区需考虑到未来新能源汽车的充电问题,提前设置好充电桩并制定充电设备维护方案。



## 买啥都用塑料袋 家里攒了一大堆

# 购物自备布袋拒绝“白色污染”

**晚报讯** (记者 李帅)“每次上街买菜不仅买回来菜和饭,还带回来一堆塑料袋,虽然禁止使用塑料袋已经有好几年了,但是对于我们来说,这个禁令一点用处都没有。”近日,家住新城的王先生说,他每天上街能带回来十多个袋子,他收拾厨房时,在一个柜子里翻出来好多食品袋,红的、黄的、黑的、白的等各种颜色,这些袋子用不上了真成了“白色污染”。

“逛街买菜都是用塑料袋装,每次我回到家把这些袋子收拾起来,可是长时间用不上,这些攒下来的袋子,现在也不知道该怎么处理,只能当垃圾扔了,无形中制造了‘白色污染’,但是也没有别的办法。”王先生说。

根据王先生的反映,记者随后走访不少农贸市场和商场超市发现,多数市民无论是去早市买菜还是去超市购物,并不提前准备塑料袋,而是买什么都用新的袋子装,这样每次回家就会带来不少袋子。“有些质量差一些小袋子到家就扔掉了,而有些大一些质量好一些的袋子,我就收起来备用,平时装些东西,或者用作



垃圾袋。不过我发现现在攒起来的袋子越来越多,而能用到的次数却不多。”家住市中区龙头路一小区的冯女士说。

“我每次去早市都会带着两三个纺织布袋,可每次我买菜,摊贩毫不犹豫地就抽出一个袋子装起来称重,然后袋子口一系,就递到我手里,我也就装进带来的袋子里,后来我发现我带着的袋子根本用处不大,现在我都是空着手去买菜,反正有塑料袋装呀,只是感觉这样做更加增长了塑料袋的使用。”家住市中区光明路附近一小区的居民吴女士说。

随后记者来到市中区龙头市场内,发现每个摊位都放置好几种塑料袋,当一位市民来到一个

摊点处想挑一些蔬菜,这时摊贩已经把塑料袋递到眼前,买的东西较重时,很多摊贩会再套上一个塑料袋以防万一。在市场内来回逛一圈后,看到基本上每个来早市的市民手中都有几个塑料袋。

在市中区振兴路一家超市内,这样的情况要好一些,但是也有不少东西在称重前会使用塑料袋包装。“禁塑令已经快十年了,除了使用塑料袋付钱之外,到如今我没有感觉到禁塑令带来的其他变化,看到家中积攒了这么多的塑料袋,我想还是应该自己准备布袋,或想办法少用或者不用塑料袋。”家住市中区龙庭大厦的孙先生说。

## 群里发恐怖视频吓哭四岁娃

# 业主定群规垃圾内容不准发

**晚报讯** (记者 杨舒)如今,不少小区业主们都成立了微信群,平日方便联系,相互帮助。家住薛城区泰山南路的四岁女童乐乐,在玩手机的时候,在小区业主群里看到一条恐怖视频信息,吓得哇哇大哭,乐乐的妈妈宋女士在了解缘由后,谴责这位恐怖信息发布人,最终几位也受到惊吓的业主们一起制定了群内规定,禁止低俗恐怖等垃圾内容出现在业主群里。

上周日晚上,宋女士和丈夫在沙发上看电视,女儿乐乐就在他们旁边玩宋女士的手机,正当一家人都看得入迷的时候,乐乐突然大叫一声,并把手机扔在了地上,然后大哭了起来。

宋女士赶紧起身去抱女儿,并询问情况,可是女儿却一直哭,

说不出什么来。宋女士的丈夫捡起手机一看,手机页面正在播放着一个极其血腥恐怖的镜头。宋女士的丈夫发现,这个恐怖视频是自己小区业主群里一位小伙子发布的。该视频最开始的时候是一个用被子包裹住的小动物,可是随着被子打开,画风一转突然出现了一张血腥恐怖的图片,就连宋女士和丈夫都被吓了一跳。乐乐正是被这恐怖视频吓哭的。

安抚了好一会儿,宋女士才将受到惊吓的女儿哄睡。再次打开业主群后,宋女士看到有好几位小区业主都发出了谴责,因为被吓到的不仅仅是宋女士的女儿,邻居们都在抱怨被这条恐怖视频吓到了,原本就很生气的宋女士也谴责了这位恐怖信息的发



布者,并表示自己的女儿被吓哭了。

最终宋女士和其他几位邻居一起制定了业主群规则:其中就不准发布恐怖以及低俗不文明等垃圾内容。新的群规得到了业主们的一致认可。

## 吃着头孢类药品还敢喝酒

# 喝场喜酒老太住进医院

**晚报讯** (记者 黄天鸽)8月30日,市中区孟庄镇78岁的张老太终于出院了。谈起这次住院经历,张老太的儿子李先生仍是心有余悸。“就因为喜宴上喝了一小杯白酒,没想到娘一头就扎地上了,吓死我们了。”李先生回忆道。

原来8月27日,张老太和老伴以及儿子一家参加一个亲戚在村里举办的婚宴大席,参加宴请的都是同村的好友和亲戚,大家围坐一起很是热闹。张老太和老伴是同桌,李先生和其他亲戚一桌。张老太虽然已经近80的高寿,但是平时身体不错,每日也会倒上一盅白酒和老伴在家共饮。

因为当时张老太感冒了,嗓子有些炎症,在村里的卫生院输了3天液后,医生开了一些感冒药和消炎药,让张老太回家服用,并叮嘱再三服药后不得饮酒,所以张老太遵照医嘱在婚宴前5天滴酒未沾。“我那天上午没有吃药,同桌这些老友都倒了酒喝,想着沾点喜气,喝一小杯没有关系。”张老太抱着侥幸的心理喝了一小杯酒,不多时便感觉恶心想吐,身上有些瘙痒,而且视线模糊,胸闷气短,紧接着张老太便一头扎在了地上,不省人事。大家一看张老太摔倒了,面色潮红的厉害,便手忙脚乱的赶



紧找车将张老太送往医院。

医院询问家属张老太服药情况后,紧急给予抢救,张老太终于转危为安。“过敏性休克,老人家是服用过抗生素类的药物,又饮酒引发的。”医生告诉家属,患者服药或输液后应该不能饮酒,医生解释,头孢类药物中的一些成分会阻碍酒精(乙醇)在人体内的分解氧化,导致体内由乙醇分解出的乙醛蓄积,从而产生一系列不良反应。

“还以为喝一小口酒没有关系,没想到一时贪杯差点出大事。医生说了,原则上服用任何药物期间均应限制饮酒,头孢类抗生素要停药后两周才可以饮酒。”李先生说,同时表示一定会吸取这次教训,不会再抱有侥幸心理。

